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晋中裕恒绩评【2025】1104号

主管部门：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新绛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杨 丽

2025年11月

目 录

摘要 ..... - 1 -

绩效评价报告 ..... - 4 -

一、基本情况 ..... - 4 -

（一）项目概况 ..... - 4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 8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 9 -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 - 9 -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 - 11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13 -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 15 -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评价指标分析 ..... - 18 -

（一）评价结论 ..... - 18 -

（二）评价指标分析 ..... - 19 -

四、主要成效与做法 ..... - 27 -

五、存在的问题 ..... - 27 -

六、有关建议 ..... - 28 -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30 -

附件：2.访谈报告 ..... - 37 -

附件：3.问卷调查 ..... - 39 -

附件：4.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 - 41 -

附件：5.合规性检查报告 ..... - 45 -
附件：6.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 - 46 -

摘要

一、基本概况

根据《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次），项目由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牵头，依据山西涌鑫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的16处敏感目标进行搬迁补偿，其中：三泉镇义泉村养殖场2户、三泉镇尚书村养殖场2户、三泉镇南社村养殖场12户。

二、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到位财政资金1449.8892万元，累计使用财政资金1448.7959万元，其中：支付给养殖户的搬迁款1440.7959万元、评估费8万元，剩余1.0933万元已返还财政。

三、评价结论

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经综合评价得分83.6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9	95
C 产出	30	23.5	78.33
D 效益	30	22.12	73.73
合计	**100**	**83.62**	**83.62**

四、主要成效与做法

暖心帮扶拆迁户

在敏感目标搬迁过程中，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相关工作人员与村级工作人员全程贴心帮扶，他们耐心讲解政策、协助整理物品、协调拆迁车辆，彰显了基层工作者的责任与温度。

五、存在的问题

敏感目标搬迁不及时、土地后期利用率不高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中要求，要确保 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敏感目标搬迁拆除工作。评价组在查看项目资料中发现，有 3 处养殖场于 2024 年 6 月完成搬迁，项目整体搬迁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

评价组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实地走访了养殖场原坐落地，发现 16 处养殖场均完成了搬迁，但有 9 处养殖场未完全拆除，10 处养殖场的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干净，有 5 处土地已复垦，11 处土地因养殖场未完成拆除、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等原因尚未使

用。

六、有关建议

加大监管力度，提高拆迁工作效率

项目单位督促未完成拆迁工作的养殖场，尽快将其拆除。同时，联系相关部门，帮助养殖场处理拆除下的建筑垃圾。

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了解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保障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新绛县财政局的委托，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价基准日，通过实地走访，现场查验与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有关的内部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资料，对有关人员进行访谈，发放调查问卷，对收集到的有关数据、文件进行认真整理、分析和研判，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化工园区作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与运输的集中区域，其安全防护与环境管控直接关系区域生态安全与产业可持续发展。当前部分化工园区因历史布局、养殖产业扩张等因素，安全范围内仍存在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敏感目标，形成“工业风险源与农业生产区”叠加的特殊格局。此类养殖场既面临化工生产带来的

安全与污染威胁，其自身养殖活动也可能与园区环境管控要求形成冲突。

《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明确要求，园区外部安全防护距离需符合 GB36894 标准，范围内不得存在可能加剧事故后果的生产经营场所。养殖场作为具有一定规模的生产单元，其人员驻留、设施布局及养殖生物的特殊性，已被纳入需重点排查的敏感目标范畴。

化工园区若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爆炸等事故，有毒气体扩散、爆炸冲击波及消防废水将直接导致养殖生物大规模死亡，规模化养殖场产生的粪污、废水若处理不当，可能污染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系，影响园区应急水源安全；而沼气等养殖副产品若发生泄漏，在化工园区高风险环境下易引发二次爆炸事故。推进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养殖场搬迁，是化解交叉风险、落实合规要求、保障产业安全的必然举措。

2.立项依据

（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山西省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3 号）；

（2）《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四至范围的批复〉》（运政函〔2024〕37 号）；

（3）《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次）。

3.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的16户养殖场进行搬迁，共支付搬迁资金1440.79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1 搬迁补助明细表

序号	姓名	座落	类型	金额（万元）
1	王水龙	义泉村	养鸡户	23.00
2	王段杰	义泉村	养鸡户	40.00
3	樊积慧	尚书村	养猪户	40.5401
4	樊楞楞	尚书村	养猪户	46.2074
5	王鑫义	南社村	养猪户	260.00
6	薛俊怀	南社村	养猪户	25.00
7	王鑫亮	南社村	养猪户	265.00
8	王海龙	南社村	养羊户	35.70
9	梁伟	南社村	养猪户	41.1232
10	杨新红	南社村	养猪、牛户	75.00
11	薛楠楠	南社村	养羊户	30.90
12	王春龙	南社村	养羊户	31.3252
13	白光辉	南社村	养羊户	43.00
14	李秀杰	南社村	养猪户	285.00
15	张根彦	南社村	养牛户	32.00

序号	姓名	座落	类型	金额（万元）
16	王阳	南社村	养猪户	167.00
合计				**1440.7959**

4.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到位财政资金1449.88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2 资金到位情况表

日期	指标文号	下达资金（万元）
2024年5月30日	新财预非税指（2024）19号	1000.00
2024年9月2日	新财预非税指（2024）35号	300.00
2024年9月25日	新财预非税指（2024）38号	60.6573
2024年12月18日	新财预非税指（2024）46号	89.2319
合计		**1449.8892**

（2）资金支付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使用财政资金1448.7959万元，其中：支付给养殖户的搬迁款1440.7959万元、评估费8万元，剩余1.0933万元已返还财政。

5.组织管理情况

（1）组织情况

新绛县财政局：拨付预算资金、对财政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等。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负责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工作，统筹推动项目的实施，对项目的搬迁进度、质量等进行管理，对项目开展验收工作等。

（2）保障制度

档案管理制：项目实施单位应按照相关要求，对项目有关的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归档并妥善保管。

合同管理制：项目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同参与项目服务的单位签订合同。

6.利益相关方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

（1）资金拨付部门：新绛县财政局；

（2）实施单位：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

（3）评估公司：山西涌鑫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4）受益群体：16户养殖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总目标

项目的实施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整治提升和等级认定。

2.绩效指标

表 1-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时效指标	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	2024 年 6 月底前
	成本指标	搬迁补偿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可持续影响	土地使用情况	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评价组通过查阅账簿、访谈、实地调研、调查问卷、走访等形式，收集项目立项、资金管理和使用、项目实施等资料，考察项目立项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制度的执行有效情况，分析项目是否达到预期产出和效益，综合衡量资金的绩效情况，及时发现该项目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该项目累计使用财政资金 1448.7959 万元。

绩效评价范围为该项目组织实施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3.评价基准日

本次绩效评价的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2020 年 8 月 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29 号修订）；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

（5）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7）《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8）《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 号）；

（9）《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10）《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2020年12月23日）；

（11）《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专项资金监管办法〉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21〕9号）；

（12）《新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8〕48号）;

（13）《新绛县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新财发〔2020〕1号）；

（14）《新绛县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15）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评价机构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预设立场，通过实地查证取得的佐证资料，对照评价工作方案设置考核标准，确保绩效评价报告真实、有效。

（3）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要求和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在项目中合理选取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本着科学价值导向、客观公正、综合分析、受益对象满意、绩效相关评价原则，按照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本项目实施情况，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检验项目资金的产出和效果。

（1）因素分析法：针对本项目，评价组首先梳理项目评价点和影响因素。本次评价项目影响因素主要包括：项目实施的各项制度、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资金拨付的过程管理等。据以上因素，设置指标体系，综合全面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公众评判法：对本次评价中无法进行量化的指标，采取调查问卷和实地访谈的方式进行。针对本项目，评价组为考察项目实施的效益，抽取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3）比较法：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评价组将项目实施成果与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评价组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围绕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了绩效逻辑路径。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评分，通过社会调查、实地调研等工作支持。

2.指标体系框架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大类组成，包括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18项三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问卷调查和实地调研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一级指标设置如下:

（1）决策：占权重分20分，用于考察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方面进行考察。

（2）过程：占权重分20分，用于考察项目的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方面进行考察。

（3）产出：占权重分30分，用于评价资金使用后的产出情况。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

（4）效益：占权重分30分，用于评价资金使用后的效益。从项目完成后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考察。

3.指标解释

（1）分值设计

本报告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分值由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确定。

（2）评价标准

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明确考核内容或实地调研、问卷等方式采集相关数据。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对比该项指标是否符合计划或目标任务要求，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

4.指标赋分规则

（1）直接赋分。主要适用于进行是否满足的单一评判指标。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减相应的分数。

（2）按照完成比例赋分，同时设置及格门槛。主要适用于量化的统计类等定量指标。具体可根据指标目标值的精细程度、数据变化进行设定。

（3）满意度赋分。适用于对受益群体的满意程度询问调查，根据实际满意程度按比例得分。

5.评价结果等级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表2-1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

分值范围	绩效级别
90≤分值≤100	优
80≤分值＜90	良
60≤分值＜80	中
分值＜60	差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为使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进行，我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由5人组成，其中主评人为杨丽。具体分工如下表所示：

表2-2 人员分工表

姓名	职位	职称	岗位职责
李　鼎	质量控制 复核人	注册会计师	协调沟通，参与制定实施方案，修改绩效评价报告，督导项目进度和项目质量。
尉黎莹	二级复核人	中级会计师	参与制定实施方案，督促小组成员按照时间进度执行业务，参与总报告修改，审核总报告。
杨　丽	绩效评价组组长 主评人	中级会计师	组织制定实施方案与现场绩效评价、设计问卷调查方案、撰写总报告。

姓名	职位	职称	岗位职责
杨宝龙	绩效评价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协助制定实施方案、指标设计、撰写报告，现场绩效评价、问卷调查。
李　敏	绩效评价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

2.工作安排、工作要求及具体时间进度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评价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和评价报告撰写阶段，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评价准备阶段（2025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11 月 13 日）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组在收集、审核资料的基础上，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非现场和现场核查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明确评价工作安排，在与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报送新绛县财政局审核。

修改完善实施方案。评价组根据新绛县财政局及相关专家的评审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2）评价实施阶段（2025 年 11 月 14 日—2025 年 11 月 20 日）

收集、审核资料。评价组根据审核后的实施方案，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汇总、审查和分析。

现场核查。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现场核查范围，结合评

价对象的特点和实施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采取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等方式进行实地验证核实。

自评复核。评价组对实施单位的自评结果进行复核，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核实，并提交绩效自评复核情况表。重点复核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开展、预算执行率是否准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真实、自评结果是否客观等，并视评价工作需要，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

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交换意见。评价工作组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初步评价结论与评价部门交换意见。

（3）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1 月 30 日）

撰写报告。评价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评价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被评价对象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改进建议等。

提交报告。评价组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后，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评价结论，报送新绛县财政局。

论证报告。新绛县财政局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论证，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进行论证。

完善报告。评价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并向新绛县财政局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组按相关规定整理工作底稿、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档案并妥善保管。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评价指标分析

（一）评价结论

经评价，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3.6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分值和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9	95
C 产出	30	23.5	78.33
D 效益	30	22.12	73.73
合计	**100**	**83.62**	**83.62**

（二）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类指标

决策类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项目立项主要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投入主要评价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决策类指标设计分值20分，综合评价得分19分，得分率9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2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1项目立项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66.67
A3资金投入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一级指标决策类得分合计		**20**	**19**	**95**

（1）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四至范围的批复〉》（运政函〔2024〕37号）、《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次）等文件精神，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实施了该项目。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

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等工作。

综上，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规划和政策要求；与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议定：原则同意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的义泉村、南社村、尚书村的养殖场、住户、大棚 17 处敏感目标进行搬迁，项目由新绛县三泉镇牵头加快推动搬迁工作，依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的实地勘察和评估确定搬迁资金，敏感目标的申请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3）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在申请财政资金时，制定了相应的绩效目标，并以申报表的形式申报。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4）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将绩效目标细分为具体指标，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时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设定为 2024 年度，不符合《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中要求 2024 年 6 月完成的要求；效益指标中缺少可持续影响指标，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

（5）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中明确，项目依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的实地勘察和评估，搬迁资金约为 1355.2986 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6）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依据《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的会议精神，依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的实地勘察和评估，向敏感目标进行补偿，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过程类指标

过程类指标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资金管理主要评

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管理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过程类指标设计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B12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B2 组织管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7	87.5
一级指标管理类合计		**20**	**19**	**95**

（1）B11 资金到位率

2024 年度，该项目共申请财政资金 1449.8892 万元，实际到位 1449.889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B12 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共下达财政资金 1449.8892 万元，累计支出 1448.7959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448.7959/1449.8892）*100%=99.92%。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95%，得 2 分。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3）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财务材料，该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4）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等制度，项目单位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按照单位“三重一大”规定，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决策、大额资金支出等进行研究、决策。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5）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三泉镇党委会议决定，由山西涌鑫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对养殖场的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进行估价，但资料中缺少询价等资料。根据评分标准扣 0.5 分。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编制了绩效目标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基本完整。但时效指标的实际完成值为 2024 年度，该指标不够客观，根据评分标准扣 0.5 分。

满分 8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87.5%。

3.产出类指标

产出类指标主要评价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

成本。产出数量主要评价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产出质量主要评价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情况；产出时效主要评价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产出成本主要评价搬迁补偿合规性。产出类指标设计分值30分，综合评价得分23.5分，得分率78.33%。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4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产出数量	C11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	8	8	100
C2产出质量	C21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情况	8	5.5	68.75
C3产出时效	C31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	8	4	50
C4产出成本	C41搬迁补偿合规性	6	6	100
一级指标产出类合计		**30**	**23.5**	**78.33**

（1）C11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

项目计划对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的义泉村、南社村、尚书村的16处敏感目标进行搬迁，实际搬迁16处敏感目标，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为100%。

满分8分，得分8分，得分率100%。

（2）C21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组对敏感目标的原坐落地进行了实地走访，16处养殖场均完成了搬迁，但有9处养殖场未完全拆除，10处养殖场的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干净，根据评分标准扣2.5分。

满分8分，得分5.5分，得分率68.75%。

（3）C31 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 次）中要求，要确保 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敏感目标搬迁拆除工作。评价组在查看项目资料中发现，有 3 处养殖场于 2024 年 6 月完成搬迁，项目整体搬迁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扣 2 分。

评价组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实地走访了养殖场原坐落地，发现 16 处养殖场均完成了搬迁，但有 9 处养殖场未完全拆除，根据评分标准扣 2 分。

满分 8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50%。

（4）C41 搬迁补偿合规性

项目按照山西涌鑫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 16 户养殖场进行补偿，补偿标准符合规定。

满分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4.效益类指标

效益类指标主要评价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社会效益主要评价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可持续影响主要评价土地使用情况；满意度主要评价受益对象满意度。效益类指标设计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2.12 分，得分率 73.73%。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1 社会效益	D11 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	10	10	100
D2 可持续影响	D21 土地使用情况	10	3.12	31.2
D3 满意度	D31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9	90
一级指标效益类合计		**30**	**22.12**	**73.73**

（1）D11 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

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存在养殖场等敏感目标，化工园区若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爆炸等事故，有毒气体扩散、爆炸冲击波及消防废水将直接导致养殖生物大规模死亡，规模化养殖场产生的粪污、废水若处理不当，可能污染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系，影响园区应急水源安全；而沼气等养殖副产品若发生泄漏，在化工园区高风险环境下易引发二次爆炸事故。以上安全风险问题不能满足《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山西省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3 号）中有关内部布局要求。该项目的实施，切实维护养殖户生命财产安全，同时。促进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整治提升和等级认定。

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2）D21 土地使用情况

评价组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实地走访了养殖场原坐落地，发

现搬迁的16处养殖场中有5处土地已复垦，11处土地因养殖场未完成拆除、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等原因尚未使用，根据评分标准扣6.88分。

满分10分，得分3.12分，得分率31.2%。

（3）D31受益对象满意度

为更好更全面地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组共发放电子问卷16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16份，统计得出受益对象平均满意度为90.63%，详见附件4。根据评分标准，90%≤满意度＜98%，得9分。

满分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

四、主要成效与做法

暖心帮扶拆迁户

在敏感目标搬迁过程中，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相关工作人员与村级工作人员全程贴心帮扶，他们耐心讲解政策、协助整理物品、协调拆迁车辆，彰显了基层工作者的责任与温度。

五、存在的问题

敏感目标搬迁不及时、土地后期利用率不高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6次）中要求，要确保2024年6月底前完成敏感目标搬迁拆除工作。评价组在查看项目资料中发现，有3处养殖场于2024年6月完成搬迁，

项目整体搬迁工作于2024年10月完成。

评价组于2025年11月4日实地走访了养殖场原坐落地，发现16处养殖场均完成了搬迁，但有9处养殖场未完全拆除，10处养殖场的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干净，有5处土地已复垦，11处土地因养殖场未完成拆除、建筑垃圾未完全清理等原因尚未使用。

六、有关建议

加大监管力度，提高拆迁工作效率

项目单位督促未完成拆迁工作的养殖场，尽快将其拆除。同时，联系相关部门，帮助养殖场处理拆除下的建筑垃圾。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访谈报告

3.问卷调查

4.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5.合规性检查报告

6.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完全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立项是否与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完全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满足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满足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国家、省、市级相关政策文件、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满足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满足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A 决策	20	A2 绩效目标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全面合理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相关，完全相关得 1 分，有 1 处不相关扣 0.5 分，扣完为止。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完全符合得 1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4.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匹配。完全匹配得 1 分，有 1 处不匹配扣 0.5 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合理的绩效指标。已划分为具体的合理的绩效指标得 1 分，有 1 处不细化不合理扣 0.5 分，扣完为止。 2.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得 1 分，有 1 处不清晰不可衡量扣 0.5 分，扣完为止。 3.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是否相对应。完全对应得 1 分，有 1 处不对应扣 0.5 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A 决策	20	A3 资金投入	7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可行性论证或会议讨论。经过论证或会议讨论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完全匹配得 1 分，有 1 处不匹配扣 0.5 分，扣完为止。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符合此项规定得 1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里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完全匹配得 1 分，有 1 处不匹配扣 0.5 分，扣完为止。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依据充分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合理得 1.5 分，否则不得。	新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3
小计	20		20		20					1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B过程	20	B1资金管理	8	B11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资金下达文件、财务资料	2
				B12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1.预算执行率≥95%，得2分； 2.60%≤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得分=（预算执行率-60%）*指标分值/（95%-60%）； 3.预算执行率＜60%时，不得分。	资金支付凭证	2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1.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2分，否则不得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否则不得分。 3.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否则不得分。 4.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指标不得分（一票否决项）。	资金支付凭证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B过程	20	B2组织实施	12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1.项目单位制定了相应的业务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2分，1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2.各项合法合规，详细完整，对相关资金的申请、审批、运用等作了具体规定，得2分，1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	4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8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1.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2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评估单位的选择是否符合要求。全部符合得2分，1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3.项目招投标、合同、工作记录等资料真实完整并建档备查。满足得2分，1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4.项目实施单位有自评报告，自评报告客观、真实、完整，全部满足得2分，有1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等	7
小计	20		20		20					1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8	C11 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	8	考察化工园区内养殖户搬迁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16处敏感目标进行搬迁，敏感目标搬迁完成率=（实际搬迁户数/计划搬迁户数）*100%。	搬迁名单	8
		C2 产出质量	8	C21 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情况	8	考察敏感目标搬迁拆除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	1.搬迁工作全部完成得4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2.拆除及清理工作全部完成得4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实地勘察	5.5
		C3 产出时效	8	C31 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	8	考察敏感目标搬迁拆除工作完成时间，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024年6月底前	1.搬迁工作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得6分，2024年底前完成得4分，否则不得分； 2.拆除工作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得2分，2024年底前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	实地勘察	4
		C4 产出成本	6	C41 搬迁补偿合规性	6	考察敏感目标搬迁所发生的费用是否合规，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合规	新绛县人民政府对养殖户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给予搬迁费，补偿不超过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值，满足得6分，1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评估报告	6
小计	30		30		30					23.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与取数方式	得分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10	D11 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	10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养殖户生命财产安全所起的作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保障	项目的实施，彻底消除化工事故导致的畜禽大规模死亡、设施损毁风险，保障养殖户的生命财产安全，满足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情况	10
		D2 可持续影响	10	D21 土地使用情况	10	考察敏感目标拆迁后，土地使用情况。	使用	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 16 户敏感目标全部搬迁拆除后，其土地均已得到使用，得 10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实地勘察	3.12
		D3 满意度	10	D31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考察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8%	根据问卷调查，分析受益对象满意度，按下述标准打分： 满意度≥98%，得 10 分；90%≤满意度＜98%，得 8 分；80%≤满意度＜90%，得 6 分；70%≤满意度＜80%，得 4 分；60%≤满意度＜70%，得 2 分；满意度＜60%，不得分。	问卷调查	9
小计	30		30		30					22.12
合计	**100**		**100**		**100**					**83.62**

附件 2

访谈报告

一、访谈对象：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负责人

二、访谈内容：

（一）请您简要阐述一下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存在的住户、养殖场、大棚等敏感目标，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问题，不能满足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山西省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3 号）中的有关内部布局要求。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群众居住环境，促进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整治提升和等级认定。

（二）请您简要阐述一下，相关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自承担的责任。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负责牵头抓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联合村工作人员，帮助养殖户完成搬迁工作。

（三）项目实施情况如何？

经镇党委会决定，聘请山西涌鑫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对义泉村、南社村、尚书村的养殖场的地上建筑物、构筑物、

附着物进行估价，评估值为1441.8892万元，实际对16户养殖场拨付资金为1440.7959万元。

（四）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预期会带来什么样的效益？

项目的实施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整治提升和等级认定。

（五）请您简要阐述一下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哪些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

经验做法：无。

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3

问卷调查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新绛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现需要采访您几个问题，约需 5 分钟，采用不记名形式，数据仅用于统计分析。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您的养殖场类型？

A.生猪养殖场　　B.家禽养殖场

C.牛/羊养殖场　　D.其他_____

2.您的养殖场原地址（具体到村/组）：_____

3.新址地址（具体到村/组）：_____

4.搬迁过程中，政府是否提供了以下支持（可多选）？

A.明确的搬迁实施方案与流程指引

B.协助对接搬迁服务团队（如畜禽转运、设施拆除）

C.新址用地审批快速通道

D.搬迁过程中的防疫与安全指导

E.未提供明显支持

5.与搬迁前相比，新址养殖的优点有哪些？

A.畜禽产品存活率提升

B.产品质量改善

C.销售渠道拓展

D.生产成本变化

E.利润水平变化

6.您搬迁的补偿标准是否覆盖搬迁成本与损失？

A.完全覆盖（有剩余）

B.基本覆盖（无明显缺口）

C.无法覆盖

7.您对本次养殖场搬迁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8.您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附件 4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 16 户养殖户。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查方法

针对受益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进行预调研，对问卷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内容和抽样方式进行修改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抽样方式

为保证社会调查工作的开展，评价组采取电子问卷的形式，预计发放问卷 16 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16 份。

三、满意度计分标准

评价组采用加权法计算满意度，将满意分值设为 2 分，基本满意分值设为 1 分，不满意分值设为 0 分。根据选项占比加权计算满意度分值，每项调查满意度分值=实际得分/满分×100%。

四、调查问卷分析

1.您的养殖场类型？

选项	小计	比例
生猪养殖场	9	56.25%

选项	小计	比例
家禽养殖场	1	6.25%
牛/羊养殖场	4	25%
其他	2	1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	

2.您的养殖场原地址（具体到村/组）：

搬迁的16户养殖场，其中：南社村12户，义泉村2户，尚书村2户。

3.新址地址（具体到村/组）：

搬迁的16户养殖场中，有2户搬到新址继续养殖，其余均未继续养殖。

4.搬迁过程中，政府是否提供了以下支持？

选项	小计	比例
明确的搬迁实施方案与流程指引	12	75%
协助对接搬迁服务团队（如畜禽转运、设施拆除）	11	68.75%
新址用地审批快速通道	1	6.25%
搬迁过程中的防疫与安全指导	6	37.5%
未提供明显支持	3	18.7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	

5.与搬迁前相比，新址养殖的优点有哪些？

选项	小计	比例
畜禽产品存活率提升	6	37.5%
产品质量改善	5	31.25%

选项	小计	比例
销售渠道拓展	7	43.75%
生产成本变化	10	62.5%
利润水平变化	6	37.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	

6.您搬迁的补偿标准是否覆盖搬迁成本与损失?

选项	小计	比例
完全覆盖（有剩余）	10	62.5%
基本覆盖（无明显缺口）	6	37.5%
无法覆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	

7.您对本次养殖场搬迁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3	81.25%
基本满意	3	18.75%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	

8.您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无。

五、满意度测算分析

根据问卷数据信息反馈，项目受益对象平均满意度为90.63%，具体满意度如下表所示:

满意度测算分析表

题号	问题	满意比例（%）	基本满意比例（%）	不满意比例（%）	综合满意度（%）
第 7 题	您对本次养殖场搬迁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81.25	18.75		90.63
受益对象平均满意度					90.63

附件 5

合规性检查报告

本次合规性检查包括财政资金申请、资金支出、财务管理及业务管理等内容，目的在于深入了解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项目在财务和业务等方面监管工作的开展情况。检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规性检查情况表

检查环节	检查内容	需提供资料	是否提供有效资料	检查结果
资金管理	资金申请、调整是否合规	预算批复文件、项目资金申请资料	是	资金申请流程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资金支付申请审批表、发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资料	是	资金使用合规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	是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监管情况	资金监控制度、记录或文件（专项审计报告）等	是	资金监管基本有效
业务管理	项目管理是否规范	资金支付申请审批表、合同、评估报告等资料	是	项目管理基本规范

附件 6

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对该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从基本情况、支出情况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经验做法和意见建议等方面进行了阐述，内容基本客观、全面。评价组对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了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复核内容

绩效自评复核内容包括：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开展、预算执行率是否准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真实、自评结果是否客观等。

二、复核目的

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

三、复核结果

评价组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复核，对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核实，绩效自评复核情况如下：

新绛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搬迁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新绛县三泉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总额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448.79</td><td>1448.79</td><td>1448.79</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448.79</td><td>1448.79</td><td>1448.79</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对新绛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安全范围内敏感目标进行搬迁。</td><td colspan="6">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农户数量</td><td>16 户</td><td>完成</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完成搬迁</td><td>是</td><td>完成</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4 年</td><td>2024 年</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财政资金</td><td>1448.79</td><td>1448.7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农户的生命财产安全</td><td>保障</td><td>完成</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复核结论</td><td colspan="8">绩效自评工作按要求开展、预算执行率准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真实，但时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和实际完成值不够客观。</td></tr>
</table>